



编者按

近日,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部门研究起草了《关于防止和减少餐饮浪费的公告(征求意见稿)》,从八个方面提出一系列举措推进反餐饮浪费工作落实落地,包括严格明码标价、推行明白标量、减少宴会餐饮浪费、完善用餐评价体系等,引发社会广泛关注。

公开资料显示,我国餐饮行业食品浪费情况严重,仅城市餐饮每年食物浪费就达170亿公斤至180亿公斤,这还不包括居民家庭饮食中的食物浪费。宴会结束后大量剩菜被倒掉,线上点餐货不对板直接扔掉,主播为获得流量制作“黑暗料理”糟蹋食物……各种浪费现象层出不穷。

仓禀实,天下安。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食品浪费法》施行2周年之际,法治经纬版开设“依法整治餐饮浪费”专栏,推出系列报道,揭露舌尖上的浪费,以期推动形成“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社会风尚。敬请关注。

主播制作“黑暗料理”博眼球糟蹋食物

记者调查吃播浪费现象

- 原先“大胃王”很多,主播将所有菜品摆在桌子上,恨不得垒成小山,一顿狼吞虎咽,现在官方明令禁止铺张浪费,“大胃王”们纷纷改行探店,一个接一个上了一桌子菜,实际上很多主播根本没吃几口,浪费现象依然大量存在
- 加了泥巴的酱爆龙虾,用酱油煮的火鸡面,将辣椒面、酱油、醋和草莓混在一起的“水果色拉”……一些主播“别出心裁”,他们选择自己烹饪,却把心思放在荒诞怪异的烹饪方式上,不管菜品味道如何,能不能吃,只要足够博人眼球获得流量就达到了目的
- 吃播造成食物浪费,违反了民法典和反食品浪费法。短视频平台应当对涉及吃播类的节目进行适当审查,通过人工巡查或技术过滤等方式,及时发现浪费食物的行为,并对相关视频制作者进行整改提醒,明显违法的,下架处理

还变色了。这样的米饭你吃得下去吗?”

吃播浪费粮食的现象早已屡见不鲜。早前,主播“孙狗子”和刘老虎“误发了一段无剪辑吃播视频:吃油条只嚼不咽,嚼完吐到碗里,该行为一度引发网友热议。

许多“大胃王”主播之前都采用反复“吐”和“吃”的办法,将一大桌食物消灭,然后剪辑掉“吐”的部分,最终剪辑成一篇“大胃王”的吃播视频。

吃播博主“安子”向记者透露,主播除了依靠剪辑之外,还要掌握咀嚼技巧。他拿起一枚鸡蛋演示,只见他将鸡蛋直接塞入口中,不停咀嚼,一副享受美食的样子,十几秒后他的喉咙处吞咽了一下,接着拿起另一枚鸡蛋塞入嘴里,看似大块朵颐。

“你觉得我咽下去了吗?”安子张开嘴,记者以为咽下去的鸡蛋,却藏在他舌头下面。安子说,这样的吃播技巧需要长时间练习,不然容易呕吐,配合后期剪辑,一桌子菜很快就能被一扫而空。

“安子”将吃播技巧制作成视频上传到短视频平台,很快就收获了上百万点赞。评论区有观众留言“原来吃播是这样的”“假吃不也是浪费食物吗?”

有业内人士告诉记者,原先“大胃王”很多,主播将所有菜品摆在桌子上,恨不得垒成小山,一顿狼吞虎咽,现在官方明令禁止铺张浪费,“大胃王”们纷纷改行探店,一个接一个上了一桌子菜,实际上很多主播根本没吃几口,浪费现象依然大量存在。

来自天津的张明(化名)是一名餐饮运营人员,接待过多次主播探店。他告诉记者,探店达人来店吃东西是为了拍视频,不是真为了吃,每次拍完视频,往嘴里就凉透了,倒掉很常见。

对此,湖南长沙的孙先生深有同感。孙先生是一位在第三方平台上好评如潮的饭店老板,他的饭店常有探店主播到访,有时是团队,有时是个人,几乎所有主播都会将菜单中的大多数菜品一遍,等到上齐后开始品尝。

“主播测评,一样菜也就吃一两口,最后打包带走的很少,经常浪费一桌子菜。”孙先生颇为心痛地说,“为了宣传推广,大主播来探店,我们都是免单的。”

一位叫“肉肉”的网友发文吐槽说,自己在一家餐厅吃饭,隔壁桌是一个探店团队,打光、摄影机等设备一应俱全。上菜期间闪光灯一直没有停过,主播对菜品逐一品尝,象征性地动动筷子。直到团队走后她才发现,一桌烤肉和小菜基本没动,全都浪费掉了。

说到浪费问题,探店博主“月”则有自己的“苦衷”。她告诉记者,自己每天被安排探店五六家,每家都要测评特色菜或套餐,往往是一个人面对一大桌菜,“时间特别紧张,还要赶下一家,而且自己饭量有限,真吃不下那么多,有时候吃多了半夜起来呕吐。”

“有些店家也不让主播将食物打包带走,理由是这些食物是店家免费提供的。”被问到为什么不打包食物时,“月”这样回答。

北京市消费者协会曾发文提醒,网络主播在提供网络表演及视听节目服务过程中,不得出现铺张浪费粮食、展示假吃、暴饮暴食或其他易造成不良饮食习惯、食物浪费示范的内容,此类行为已涉嫌违反反食品浪费法。

另类吃播博人眼球 糟蹋食物败坏风气

油焖大虾、茄汁大虾、椒盐大虾……大虾有很多种

成为美食的做法。而在短视频平台,记者看到这样一则视频,女主播用瓜子壳、花生壳炒大虾。

这是网名为“花花(薯家)”的主播4月5日发布的一则视频,女主播扮演的“女仆”穿着奇怪的装扮进入画面:“哎呀,回来了少爷,今天晚上想吃点什么?”

“来点不一样的。”男主播回答道。紧接着,视频就进入制作“黑暗料理”的环节。只见女主播拆开一袋瓜子,伴随着“准备食材”的文字,她开始嗑瓜子,但没有收集嗑出来的瓜子仁,而是将瓜子壳放到盘子里;然后,又收集了一包花生壳。

起锅烧油后,女主播依次放入花生壳和瓜子壳。“现在让我们加入酱油和大虾!”伴随着音乐,女主播将大虾放进锅中。

出锅的大虾被放置在餐盘中,上面覆盖的一层黑色物质让网友直呼可怕。主播到底有没有吃这盘大虾,匆匆结束的视频里没有交代。但评论区有很多“本来挺好吃的,这么一折腾谁还会想吃啊”“倒胃口,浪费粮食”等留言。

此外,该主播还制作了加了泥巴的酱爆龙虾、加了酱油的油爆香蕉火龙果、用酱油煮的火鸡面等“黑暗料理”,有些菜品做出来的形状不忍直视,令人反胃。

记者注意到,像这样靠制作“黑暗料理”博眼球、吸引流量的主播还有不少。

主播“丹嫩拉Baby”4月2日发布的视频中,其将一碟辣椒面倒进一盆草莓里,又倒入大量酱油和醋,称其为新款“水果色拉”。随后,该主播将两杯不同品牌的奶茶倒在一起,加入一罐柠檬茶。

就当大家以为这道料理要结束时,主播竟然舀了一大勺豆豉辣酱放到碗中。不少网友惊呼:“奶茶拌豆豉辣酱能喝吗”“不尊重食物真的好气人”……

这些另类、猎奇吃播在各短视频平台还拥有不少粉丝,有人留言称“看起来不错,准备尝试下”,但更多人对此表示反感。有网友认为,这种怪异夸张的行为本身是对食物的不尊重,是很明显的浪费粮食的行为;还有网友直言,这种博眼球的行为不仅糟蹋了粮食,还起到了错误的示范作用,污染了网络风气。

还有一些所谓美食博主发布各种挑战视频,比如“挑战滚烫”,主播将滚烫的食物送进口中,烫得倒吸凉气,还要忍住面部表情不发生变化,有的食物掉到了地上。

有网友直言,用这种堪比自虐的饮食行为来吸引流量得不偿失,不仅吃得痛快,浪费粮食,还伤害了身体。

畸形视频导向不良 加强监管违者下架

在北京理工大学法学院教授孟强看来,视频作者为了视频效果,点了大量菜品却“浅尝辄止”,白白浪费,或主播以荒诞怪异的烹饪方式和畸形的吃播造成食物浪费,都未能按照食材的功能进行合理利用,无疑属于食品浪费行为,违反了民法典和反食品浪费法。

“这些行为经过短视频平台传播后,有可能吸引大量网络用户观看,进而可能向社会大众传递一种‘可以浪费食物’‘浪费食物很酷’‘浪费食物很好玩’的错误



(如此增长) 漫画/高岳

理念,有悖于我国对文明、健康、节约资源、保护环境的消费方式和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的倡导,还可能对价值观念正在形成期的未成年人造成长远的不良影响,不利于社会层面正确消费观、价值观的传播,不利于未成年人身心健康。”孟强调。

他认为,当短视频主播在餐厅用餐存在超量点餐、浪费食物的倾向时,餐厅有责任进行适当提醒,引导其按需适量点餐,不能为了制作短视频和宣传推广餐厅而浪费食物。

“自行制作菜肴、录制视频的主播,也应当遵循反食品浪费法相关规定,树立文明、健康、理性、绿色的消费理念,在家庭生活中也应当培养形成科学健康、物尽其用、防止浪费的良好习惯,按照日常生活实际需要采购、储存和制作食品。”孟强调。

反食品浪费法规定,新闻媒体不得制作、发布、传播宣扬暴饮暴食、暴饮暴食等浪费食品的视频或者音视频信息,网络音视频服务提供者发现用户有违反前

款规定行为的,应当立即停止传输相关信息;情节严重的,应当停止提供信息服务。

孟强据此提出,短视频平台应当对涉及吃播类的节目进行适当审查,如果发现存在以吃播、菜肴制作等形式大量浪费食物食品的,则应对相关视频制作者进行整改提醒,或者对明显违法的视频进行下架处理。如果网络平台不加审核、监管,导致平台上存在大量宣扬暴饮暴食等浪费食品的视频,则由网信部门依法责令其改正,给予警告,拒不改正或者情节严重的,处以罚款,并可以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北京云嘉律师事务所律师赵占领也说道,网络服务提供者、网络音视频服务提供者,一旦发现有用户制作、发布以及传播这类视频,应当立即删除下架,网络音视频服务提供者还应主动采取措施,比如通过人工巡查或者技术过滤等方式,及时发现违规的、不良导向的音视频,一旦发现,立即停止传输服务。

依法整治餐饮浪费

□ 本报记者 韩丹东 □ 本报实习生 王意天

“大家还想看我放多少包酱料?尽管提,不论放多少包,我都全部吃掉。”近日,某短视频平台上一位女主播为了给火鸡面带货,在一次性泡了5块面饼后,又“失控”般地不停往里面加酱料包。平常一整袋就让人难以忍受的辣味酱料,该主播连续加了30袋,后又加了一大勺辣椒油和6个煎蛋。

“这一般人可是吃不下,更何况你还要吃5份的量。我觉得你不行。”视频中一位男主播挑畔道。

“你就看我能不能把它都‘造’了!”女主播大喊道。但到了“真”“吃”的环节,女主播仅吃了2个煎蛋和几口面,视频就匆匆结束了。

评论中,有网友质疑:本来1包酱料就够辣的面条,她放那么多包,不可能吃得下去,岂不是把食物都浪费了?!类似的直播或短视频,目前在视频平台上并不少见。

《法治日报》记者近日观看30多场相关直播,200多条短视频后发现,此类视频大多以异常夸张的方式吸引网友点击进入并持续观看,但往往在直播结束时会剩下满桌菜品,许多菜品甚至几乎没动,有些只被吃了一口,还有一些主播“别出心裁”,他们选择自己烹饪,却把心思放在荒诞怪异的烹饪方式上,不管菜品味道如何,能不能吃,只要足够博人眼球获得流量就达到了目的。

吃播视频中存在多少浪费现象,又该如何规范这一问题?记者对此进行了调查采访。

吃播探店浪费严重 一桌子菜没吃几口

记者在多个短视频平台发现,有不少主播为了引流,美其名曰“探店”。这些视频中,主播享用着满桌美食,看着不但色香味俱全,而且分量十分可观。不少用户在评论区留言“这么多菜吃得完吗?”“分量这么大我也想去尝尝。”

“张喜喜”是一位探店博主。在她发布的视频中,经常可以看到她前往重油重口味的餐厅探店。

一期视频中,她探店一家川菜馆,一旁的老板明确说他们家的辣椒非常辣,且多次劝阻主播往菜里添加辣椒。她却充耳不闻,对老板说自己吃辣很厉害,要吃最辣的。在选好了大量食品后,一盆红彤彤的冒菜端了上来,上面覆盖着一层厚厚的辣椒油和辣椒面儿,根本看不见下面的菜。吃饭时,主播的手上一直端着碗米饭,每次食用冒菜时,主播都会先将冒菜夹到碗里的米饭上“过油”,然后才会放进嘴里。

在视频结束时,米饭上呈现出一层厚厚的油状物,颜色已变成红色,直到最后,主播也没怎么动这碗米饭。网友们看到这段视频后纷纷提出质疑,认为主播用来吃饭辣椒油,又不吃米饭,菜还剩了很多,完全是在浪费粮食。“不能吃辣,咱就实事求是,为什么还要装能吃辣?”“你看看那碗米饭吧,上面红彤彤的,都是油,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

□ 本报记者 潘从武 □ 本报通讯员 古雪丽 李进福

推出“一企一警”服务模式,公章刻制备案时间压缩至4个小时,首次申领居民身份证全城通办……

今年以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公安机关创新出台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系列措施,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努力让企业和群众在发展中感受到巴州公安的“温度”,释放企业发展活力。

警务前移让企业少跑路

3月1日,巴州公安局交警支队车辆管理所民警和库尔勒市公安局车辆管理所民警来到巴州祥云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为该公司新购置的6辆出租车办理了新车查验业务。

“我们联系巴州车管所后,车管所迅速开通‘绿色通道’,提供上门查验服务,一天内就办完了所有新车查验业务,省时又省事。”巴州祥云汽车租赁有限公司负责人于亮说。

提供上门查验服务,是巴州公安局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组合拳”的招数之一。43家机动车登记服务站实现43项车驾管业务“一站

民警为企业提供“点对点”精准服务

新疆巴州警方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

宽严相济扫除发展障碍

2022年12月,尉犁县公安局经侦部门侦办了一起某公司涉嫌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案。经查,该公司在无籽棉收购中,虚开农副农产品收购增值税普通发票作为进项,并伪造皮棉、棉纱销售、运输、货款支付等环节,为他人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从中非法牟利。

犯罪嫌疑人孟某、罗某主动投案,对公司虚开增值税发票行为供认不讳,上缴记载虚开犯罪账本,主动退缴违法所得493万余元。

今年2月,尉犁县人民法院依法作出判决,以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罪,分别判处被告人孟某有期徒刑3年,缓刑5年;被告人罗某有期徒刑3年,缓刑5年。涉案企业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罪违法所得依法予以没收,上缴国库。

安全是企业发展的基础。当地公安机关严厉打击涉企违法犯罪,一批犯罪案件被依法查处,企业发展的信心更足了。

为了给“带病企业”“治病”的机会,当地公安机关全面落实包容审慎执法要求,加强执法办案全流程、全环节监督,特别是对企业法人、主要经营管理者严格落实“少捕慎诉慎押”政策和涉企案件会议决议制度,审慎使用查封、冻结、扣押、扣留等财产性强制措施,严查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等逐利性执法行为,努力将执法活动对企业的影响降到最低。

今年截至目前,巴州公安联合多部门开展重点领域执法检查8次,侦办涉企案件19起,挽回企业损失70万余元。

巴州公安机关还深入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健全完善警社、警司、警保等联动机制,推进涉企等领域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今年2月,某运输车队驾驶员张某某公司拉污泥,途中,因车辆故障导致一车污泥倾倒在马路上,公司要求张某某赔偿损失。张某某来到该公司所属辖区塔里木公安局轮南派出所求助。民警与公司沟通后,促成双方达成和解,张某某将路面上的污泥清理干净。

今年以来,巴州公安系统共化解涉企领域矛盾纠纷18起,全力保障企业合法权益,打造安全稳定的护商兴商营商环境。

优化服务激发市场活力

“赵警官,我公司有一名外地职工需要办理居住证,是到派出所办理吗?需要带哪些材料?”近日,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某企业工作人员在“经开警企微信群”发出一条咨询信息。巴州公安局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安晨路派出所民警赵亮立即回复,告知其办理地点和需要提供的材料。

民警为企业“点对点”解答各类咨询,是开发区分局服务企业的重要举措之一。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是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基地、全国纺织服装产业转移示范区,目前已入驻企业3500余家。

开发区分局将所辖的45家规模以上企业、447家一般企业按照警务区划分为14个片区,由14名所领导包联片区。同时,45名警力“一企一警”入驻规模以上企业、105名警力“一警五企”入驻一般企业,在做好包联工作的同时转换身份,“点对点”精准服务、服务企业。

安晨路派出所还根据企业分布特点,采取“所领导+企业负责人+专管民警”的网格化方式为企业提供精准服务。同时,建立区管委企相关职能部门、重点企业、包联人员对接机制,确保企业生产经营、项目建设顺利推进,做到“企业有呼 民警必应”。

巴州公安局制发了“巴州公安机关行政执法领域轻微违法行为不予处罚事项清单”,向社会公开,明确50种首违不罚、轻微违法不罚的适用情形,法律依据、依托信息化,对符合条件刑事案件特定环节和行政处罚结果100%全量公开,全方位保障群众知情权、监督权。

同时,以自治区“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为重点,探索推出“警企连心站”“一企一警”模式,利用厅(局)长信箱、“12345”热线和110接警平台,畅通警企沟通联络渠道,针对性提供安全防范、法律援助等“点单式”“跑腿式”服务,真正做到执法有力度,执法有温度。

巴州公安局党委、政治部主任马孟说,巴州公安机关将紧盯服务过程中的突出问题,升级企业和群众的事办效率,紧盯破坏经营秩序,危害企业发展,损害市场诚信等涉企犯罪,做到快速快侦快破,打造“惠企、便企、安全”的优质营商环境。